

母親的最後恩典

作者: 吳大剛

我的記憶約可回到 2 歲的兒時，那時候是民國 45 年。照顧我的是一位身著黑色襦襖纏小腳的婦人—蔣媽。媽媽生下我一年多，就受託于花蓮教區的法籍費聲遠主教 (Bishop André-Jean Verineux)，前往大陳義胞新村傳教，教區於是找了義胞新村的蔣媽替代媽媽照料我。民國 44 年 2 月，國民政府撤守浙江外海的大陳列島，一萬八千島民全數撤退來台，部分業漁的義胞安置在花蓮機場附近的復興一村及二村。大陳義胞說的大陳方言，腔調比蔣總統的寧波話還特別，一般國人都聽不懂，更遑論花蓮教區的法籍教士，他們大多屬中國東北的教區，於民國 40 年來到了花蓮。就像格林多前書上說的，說方言是建立上主教會的職能之一，也是一種聖神的恩賜。媽媽能通浙東方言，於是扛下這個傳教責任。除了巡迴大陳新村外，每週還有一天到新村旁邊的榮家傳教，榮家也有許多安養的江浙退伍老兵。

這些媽媽道理班的大陳朋友及榮民伯伯，如到花蓮市區來辦事、叫賣甜酒釀、或看電影，常繞道花蓮火車站附近的我們家中，和媽媽閒話家常。一位周伯伯，大家都叫他老周，常常談到電影時間快到了還在聊，媽媽知道應是身上錢沒帶著，於是暗地塞了電影票錢給他。幾年後老周病了，送往花蓮天主教的特約生生醫院住院治療，住了好長一段時間，媽媽也定期探病，在老周病榻邊繼續講道理(現在叫查經)的功課。一天，媽媽去生生醫院看老周，護士說老周剛過世，媽媽於是去太平間探視，發現蓋著的布在動，老周還在呼吸，趕忙叫醫護，把老周推往急診室救回。幾天後，老周才是走了。

我在教堂附設的德蕾幼稚園的一位王姓同學，媽媽早逝，父親再娶，王同學跟著他婆婆住。失去父母關愛，王同學的性情倔強不拘。到初中時，婆婆過世，回去跟爸爸，動輒鬧事離家遊蕩。媽媽拜託教堂的法籍劉一峰神父收留，定期媽媽暗地裡拿一些錢要我拿到教堂給劉神父，補助王同學的生活費。這已是 50 年前的往事，劉神父現在花蓮玉里照顧了一大群弱勢，媽媽已安息主懷，我才說出媽媽要我保守的秘密。耶穌說：凡你們對我這些最小兄弟中的一個所做的，就是對我所做的。媽媽在世時的身教，是基督愛的見證。

在媽媽的最後一台彌撒，我有榮幸當追思彌撒輔祭，一位她的兒子恭僅服事兩位她景仰的師鐸。這是媽媽給我的最後恩典。